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方正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)作为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法兰智联”或“公司”)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,通过持续督导,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: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(一)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(二) 风险事项情况

因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2 日、2020 年 6 月 4 日离职,公司亦未安排相关人员进行 2020 年度半年报的编制工作,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尚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,因此,主办券商预计公司不能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之前(含 8 月 31 日)披露 2020 年度半年度报告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因公司未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(含当日)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。若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(含当日)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半

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则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方正承销保荐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0年8月28日